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于 2022 年 3 月 7 日通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完成封卷，并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 号）。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 号）的规定，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向贵会报送了会后事项承诺函，并已审批结束。

本公司对自前次会后事项承诺函出具日（2022 年 5 月 17 日）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期间的公司会后事项进行了自查：自前次会后事项承诺函出具日（2022 年 5 月 17 日）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公司存在因发生财务性投资而扣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形，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因此，公司从募集资金总额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金额中扣除上述财务性投资金额 1,010 万元。

对此，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事项分别出具了

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